國立實驗合唱團

「109 年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 109 年 2 月 4 日臺教師(一)字第 1090007425 號函「109 年中小學鄉土歌謠教學輔導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推廣鄉土歌謠合唱教學與應用。

(二)深究合唱發聲、音準訓練、指揮手勢、音樂詮釋之功能作用。

(三)增進合唱學習、歌唱技巧與團隊表現之能力。

(四)涵養合唱教學能力及團隊培育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(二)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實驗合唱團

(三)承辦單位：國立實驗合唱團

(四)協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系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國中、小學從事合唱教學或各校帶隊參加「109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」之正式、代理(代課)教師或學校外聘合唱教師均可報名。

五、研習日期：109 年 8 月 22、23 日 8:30 至 17:30，每日各 1 梯次，共 2 梯次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系館 212 教室

(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)

七、參加人數：每梯次 75 人為限。

八、研習課程內容詳如課程表（附件 1）。

九、報名方式、時間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方式

1.線上報名：第 1 場(課程代碼：2892349)、第 2 場(課程代碼：2892351)。報名網址：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（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）。

2.電子郵件報名：請列印填妥報名表(附件 2)後，掃描成 PDF 檔案，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案方式，寄件主旨【合唱研習營報名】寄至 taiwannationalchoir@gmail.com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8 月 18 日止。

聯絡電話：(02)2366-1141 國立實驗合唱團黃小姐。

(三)研習學員錄取名單公佈於<國立實驗合唱團>網頁(http://www.taiwannationalchoir.tw/)。

十、全程參與研習課程者，可協助申請研習時數 8 小時；未全程參與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；本項研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款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參加研習人員請依規定核予公(差)假，交通、住宿請自理，研習當日免費提供中餐。

十二、研習場地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捷運或其他大眾運輸工具參加研習。

【附件 1】

「109 年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」
課程表

時間	活動內容/講座/主持人
08:30—08:50	報到、領取資料
08:50—10:30	主　題：指揮手勢的表達與練習 主講者：許瀞心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系教授）
10:30—10:40	~休息時間~
10:40—12:20	主　題：兒童發聲訓練 主講者：楊艾琳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系教授）
12:20—13:30	~午餐休息時間~
13:30—15:10	主　題：鄉土歌謠比賽指定曲分析 主講者：吳博明（資深合唱專家、作曲教授）
15:10—15:20	~休息時間~
15:20—17:00	主　題：合唱團組訓與實務分享 主講者：饒家卉（苗栗縣建國國小合唱團指揮）
17:00－17:30	意見交流 主持人：林宣甫（國立實驗合唱團執行秘書）
17:30	賦歸

【附件 2】

「109 年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」
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□男 □女	出生年月日	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身分證字號		服務學校	縣 市		國中 國小
職稱			用餐	□葷　□素　□不用餐	
連絡電話			電子信箱		
擔任職務	□合唱指導老師　□音樂科任　□班級導師　□主任、組長 □其他科任(請填寫任教科目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)				
全校學生數	□50 人(含)以下　□51-80 人　□80-150 人　□150-250 人　□250 人以上				
報名梯次	□ 8 月 22 日（六）　□8 月 23 日（日） (二場均勾選者，由主辦單位安排場次)				
備註	1. 欲報名課程者，請將報名表列印填妥後掃描成 PDF 檔，於 8 月 18 日前寄至 taiwannationalchoir@gmail.com，寄件主旨請註明【合唱研習營報名】。 2. 教師全程參與可協助申請研習時數 8 小時，亦可在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線上報名。 3. 洽詢電話：(02)2366-1141 國立實驗合唱團 黃小姐。				